

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22日以书面送达、电子邮件及传真相结合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9年10月24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会议的通知、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通过对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审议，董事保证：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2、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

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追溯调整事项。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10月25日